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定边县水利局2026年定边县消除直饮窖水项目合同包1

招标人: 定边县水利局

供应商: 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6年0月0日



政府采购合同

(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 定边县水利局

中标供应商(全称): 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定边县水利局2026年定边县消除直饮窖水项目 (项目编号: SXXSJ2026-13) 合同包1, 评审委员会依据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 经过评审程序, 确定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

一、内容、范围、设备技术规格及数量

1、乙方负责定边县水利局2026年定边县消除直饮窖水项目 (项目编号: SXXSJ2026-13) 合同包1 的供货、调试安装、技术培训、售后服务。

2、乙方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等同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规定技术参数的产品, 应执行国家、地方政府、行政部门出台的最新产品及服务通用标准、强制标准、行业标准。

3、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 部分产品按国家规范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涉水批件。

4、乙方提供所供货物的包装、运输、装卸、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安装调试等服务。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 即: 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叁佰肆拾陆万贰仟陆佰肆拾伍元伍角 (¥: 3462645.50)

1. 合同价即中标价, 中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除另有约定外, 采购人不在另向中标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 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必须开具符合税务相关规定的等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即人民币1385058.2元（大写：壹佰叁拾捌万伍仟零伍拾捌元贰角），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剩余的60%即人民币2077587.3元（大写：贰佰零柒万柒仟伍佰捌拾柒元叁角）。

3. 履约情况：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退货、换货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五、供货期、质保期

供货期：合同签订并接采购人通知后12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质保期：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使用后2年。（后附质量保证承诺书）

六、双方承诺

1. 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榆林市定边县。

九、安装、调试要求：

1. 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派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 中标供应商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中标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中标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5. 中标供应商应为其人员购买商业保险，若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人身、财产损害，由中标供应商进行赔偿；若中标供应商未予妥善处置导致采购人被信访、投诉或诉讼等，中标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损失，并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十、技术培训：

应包括货物(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中标供应商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货物(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货物(产品)的稳定运行。投标货物(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中标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十一、质量保证:

1、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中标供应商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招标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中标单位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货到验收合格后。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5、包装要求: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十二、验收:

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中标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 and 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三、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四、知识产权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中标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十五、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六、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七、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八、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货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货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货商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十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6年 10月 10日。

2. 订立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采购人（盖章）：定边县水利局 地址：：定边县新乐社区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定边县支行 账号：26020101040009997 税号：：11610825016098639G 邮编：718699 签订日期：2026年10月10日	供应商（盖章）：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定边镇新华北街融华世家西侧门面房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13389127155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定边县支行 账号：26020101040013973 税号：91610825MA70ANQY0J 邮编： 签订日期：2026年10月10日
--	--

附件：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定边县消除直饮窖水项目-合同包1的招标采购工作已结束，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定边县水利局的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叁佰肆拾陆万贰仟陆佰肆拾伍元贰角（¥3,462,645.50）。

请接到此通知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期履约。

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23日

2、投标书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投标函

定边县水利局：

我方收到本项目发布的《项目名称》2026 年定边县消除直饮窖水项目合同包1（项目编号：SXXSJ2026-13）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合同包_1_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2.3 条中的“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六、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其他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90日历天。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中标供应商全称：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定边镇新华北街融华世家西侧门面房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边县支行

账号：26020101040013973

电话：13992222187 传真：/

邮编：718699 电子邮箱：348369435@qq.com

日期：2026年09月22日

备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3、开标一览表

二、开标一览表	
2.1 报价汇总表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名称	2026 年定边县消除直饮害水项目合同包1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XXSJ2026-13
总报价 (元)	投标人应对报价的依据、组成作出必要说明： 我公司参与本次采购项目依据《2026 年定边县消除直饮害水项目》（项目编号：SXXSJ2026- 13）招标文件全部要求，其本次我公司所报报价包含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运输及人工费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大写：人民币 叁佰肆拾陆万贰仟陆佰肆拾伍元伍角整 元
	小写：¥ 3462645.50 元
交货期	合同签订并接采购人通知后 12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备注	产品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符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

3、设备清单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制造商、 原产地	品牌	制造商是否 为中小企业
1	设备内部水路连接管路	不锈钢	项	1	余姚市诚舟管业有限公司、浙江	圣旗行	否
2	设备内部电路系统		项	1			
2.1	漏电保护器	1P+N C10	个	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温州	正泰	否
2.2	电线	0.75m ² /黑色/RV	米	4.5	巩义市弘明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郑州市	弘明	否
2.3	电气元件	电源等	批	1	温州臻佑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省乐清市	臻佑	否
2.4	安装配件	线卡、线帽、电线等	批	1	温州臻佑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省乐清市	臻佑	否
3	设备控制系统		项	1			
3.1	接触器	0910 (CJX2-0911220V(交流用电236W) 20%银点)	个	1	乐清市优熠达电气有限公司、浙江省温州市	优熠达	否
3.2	安装配件	线卡、线帽、电线等	批	1	温州臻佑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省乐清市	臻佑	否
4	工艺核心部件		项	1			
4.1	自吸泵	JCZ-280A 额定功率200W; 扬程10m; 流量1m ³ /h; 额定电压220V; 最高吸程8m	个	1	浙江井川泵业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台州市	井川	否
4.2	超滤膜	颂福(1000) 8L/min; 孔径: 0.03um; 膜丝材质:	个	1	深圳市颂福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	颂福	否

		PVDF; 膜壳 材质: SS304 ; 接口方式 : 外丝接口					
4.3	紫外线杀菌器	YW-SS003型 功率: 16W; 额定电压: 220V; 过流 件材质: SS304	个	1	宁波雅威水净化 设备制造有限公 司、北仑区春晓 西直河路288号3 幢1号	雅威	否
5	设备外包装 等相关附件		个	1			
5.1	机壳	塑喷钢板, 双层门, 内 部焊接立柱 , 外门带观 察窗; 外门+ 内门+两侧网 印; 底部 4 个可调节支 撑脚; 后门 装快拆 卡扣	个	1	青县振玺机箱有 限公司, 河北省 沧州市	振玺机箱	否
5.2	外包装箱	定制	个	1	青县峰岳机箱厂 、青县	瓦楞 纸箱	否
5.3	不锈钢水龙 头	材质: 不锈 钢	个	1	泉州市华厦金牛 厨卫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华厦金牛	否
5.4	外部连接管 路	PPR 管 (白 色)	米	2	山东华龙管业有 限公司, 山东省 淄博市	华龙	否

5、质量及质保期服务承诺书

质量保证承诺书

致：定边县水利局

我方作为 2026 年定边县消除直饮窖水项目合同包1（项目编号：SXXSJ2026-13）的中标供应商，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现郑重作出如下质量安全责任承诺：

1. 我方投标的全部净化消毒设备及配套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全部要求，全部设备为全新原厂未使用过的合格新产品。

2. 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供货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在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2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安装调试，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向采购人交付验收合格的项目成果。

3. 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 我方提供的货物、安装及配套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规范；若多项标准不一致的，按更为严格标准执行。本项目设备质保期自全部设备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使用后不少于**2年**，质保期内出现设备质量问题，我方无偿更换维修并承担全部费用。

5. 我方保证所投产品核心部件（自吸泵、超滤膜、紫外线杀菌器等）满足招标文件带“*”强制技术指标要求；滤芯质保严格执行招标文件要求，保障二次更换相关服务落实到位。

本承诺真实有效，若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承担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一切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定边县水利局

我方针对 2026 年定边县消除直饮窖水项目合同包1（项目编号：SXXSJ2026- 13），郑重作出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质保服务：本项目全部净化设备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使用之日起不少于 2 年；滤芯按招标文件要求质保 36 个月，我方负责质保期内设备故障的免费维修、零部件免费更换，所有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退货、换货，我方承担由此产生全部损失。

技术支持响应：提供7×24 小时全年不间断技术支持服务。设备出现故障时，一般性故障提供 24 小时电话咨询，协助用户远程排查解决；电话无法排除故障的，我方售后人员2-4 小时内到达项目现场开展处置维修。

培训服务：我方免费为采购人相关管理人员、乡镇使用人员开展完整操作培训，包含设备日常操作、保养维护、简单故障识别处置等内容，确保相关人员能够熟练操作设备，培训所需人员、交通、食宿全部由我方承担。

故障处置：接到报修后建立专项服务台账，全程跟踪维修处置，故障处置完毕后回访使用单位，确认设备恢复正常运行。

备品备件保障：项目实施期间及质保期内，保障项目所需全部备品备件供应，不因零部件缺货影响设备正常运行。

验收配合：积极配合采购人组织的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完整提供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等全套资料，无条件配合完成项目整体验收。

后续服务：质保期满后，我方仍提供优先技术咨询服务，如需更换配件仅收取配件成本价，不收取高额服务费。

如我方未兑现以上售后服务承诺，愿意接受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追究我方全部违约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定边县富丰农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